《新疆库车市新疆龟兹矿业有限公司煤矿西井 2020年储量年度报告》核查意见

新疆龟兹矿业有限公司根据《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规范矿山储量年度报告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54号)要求，委托河南省煤炭地质勘察研究总院对其所属新疆龟兹矿业有限公司煤矿西井占用矿产资源储量情况进行地质监测工作，并于2021年1月提交了《新疆库车市新疆龟兹矿业有限公司煤矿西井2020年储量年度报告》,阿克苏地区自然资源局委托新疆地质学会组织有关专家对该储量年报进了审查，形成以下审查意见。

一、地理位置及采矿权概况

新疆龟兹矿业有限公司煤矿西井位于新疆库车市北101km的库车河西岸，南距库车市101km，西距阿克苏市325km，行政区划属新疆库车市管辖。中心地理坐标（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为东经：83°13′40″，北纬：42°14′11″。217国道（独库公路）在井田东侧沿库车河的西岸近南北向通过，区内有简易公路与217国道相通，交通十分便利。

根据本矿的采矿许可证，矿区范围由4个拐点坐标圈定，坐标系统为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表1-1)，矿区东西长约1.5km，南北宽约0.5km。

证号：C6500002010121120104707

开采方式：地下开采

生产规模：90.00万吨/年

矿区面积：0.829平方公里

开采深度：由1787米至1660米标高

有效期限：自2019年9月25日至2021年9月25日

本次储量动态监测范围与采矿许可证范围一致。

二、矿山开采现状

新疆龟兹矿业有限公司煤矿西井始建于1989年,原名为新疆库车县库孜翁牧场煤矿西井，为国有煤矿。2004-2005年，新疆煤炭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先后编制了《新疆库车县(六号井田)库孜

翁牧场煤矿西井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新国土资开审发〔2004〕093 号)、《新疆库车县库孜翁牧场煤矿西井扩建工程初步设计》。2008 年 6 月，河南能源化工集团正式接管本矿，矿山名称变更为新疆龟兹矿业有限公司煤矿西井，当时西井处于 9 万吨技改阶段，2009 年 12 月，矿山通过了 9 万吨安全设施和竣工联合验收并正式投产，技改前，矿山主要开采 A_5 煤层，其中 1770m 水平以上已回采完毕，技改后设计可采煤层 5 层（A_1、A_2、A_3、A_5、A_6 号煤层），首采煤层为 A_6 煤层。历年来矿山资源储量的累计动用情况见表 1-2。

历年资源储量动用及变化情况表 表 1-2

年度	开采煤层	当年消耗资源储量	年末保有资源储量
2009	A_6	5.20	909.58
2010	A_6	19.21	887.64
2011	A_6	121.27	775.21
2012	A_6	97.93	677.90
2013	A_6、A_5	242.77	435.13
2014	A_5	100.17	334.96
2015	A_5	118.48	216.48
2016	A_5、A_3	80.94	204.39
2017	A_3	113.83	1175.71
2018	A_3	117.83	1128.06
2019	A_3、A_2	110.04	1129.14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矿区范围内的 A_6、A_5、A_3 煤层的设计开采区域均已采空，三个煤层均保有西部的保护煤柱、岩巷和工业广场保护煤柱。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矿山仅开采 A_2 煤层，开采工作面为 A201 和 A202，在 A2 煤层 1680 米水平 A201 工作面回采长度为 118m，A201 工作面南部边界保安煤柱留设 22m，A201 工作面与 A202 工作面间区段间保安煤柱留设约 10m，在 1680 米水平 A202 工作面回采长度为 1066m，A202 工作面西部边界保安

煤柱留设约25m。共计动用控制资源量110.91万吨，采出量83.18万吨，损失量27.73万吨，本年度开采范围内损失率25.0%，工作面回采率88%。

三、主要成果评述

该矿山占用矿产资源储量监测工作，是依据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中心2018年9月由河南省煤炭地质勘察研究总院编写的《新疆库车县龟兹（矿业有限公司）煤矿西井资源储量核实报告》及其批复（新自然资储备字[2019]048号）的基础上进行了2020年度地质测量、矿山地质工作。

本次工作采用的技术标准为:《固体矿产资源储量分类》（GB/T17766-2020）;《固体矿产地质勘查规范总则》（GB/T13908-2020）;《矿产地质勘探规范 煤》（DZ/T0215-2020）;《煤矿测量规程》（2016-2017年版）;《地质矿产实验室测试质量管理规范》（DZ013013-2015）;《固体矿产勘查原始地质编录规程》（DZ/T 0078-2015）;《固体矿产勘查工作规范》（GB/T33444-2016）;《固体矿产勘查地质资料综合整理、综合研究规定》（DZ/T0079-2015）;有关固体矿产地质编录、采样、资料整理规程、规定。

本次工作提交的文字报告及附图、附表基本符合有关规定和要求。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1、根据自然资办发〔2020〕54号《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规范矿山储量年度报告管理的通知》要求，建议矿业权人加强矿山动

态储量更新基础工作，及时完成取样及原始地质编录，定期进行综合编录；准确绘制并及时更新采掘平面图、井上下工程对照图、资源储量估算图。

2、矿山开发利用方案编制年代久远，应根据最新地质勘查成果重新编制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

五、结论

（一）累计查明资源储量

经核查，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采矿许可证范围内累计查明资源量 2312.82 万吨。其中：

探明资源量 1300.78 万吨；

控制资源量 195.78 万吨；

推断资源量 816.26 万吨；

（二）上年度保有资源量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矿山采矿权范围内保有资源量 1129.13 万吨。其中：

控制资源量 312.87 万吨；

推断资源量 816.26 万吨。

（三）勘查增减、重算增减资源储量

1、重算增减

本次资源量估算方法采用原报告资源量估算方法，且未重新划分块段，无重算增减资源量。

2、勘查增减

经本次监测，2020 年度矿山动用部位煤层厚度发生变化造成勘查增减，资源量减少 6.18 万吨，全部为探明资源量。

（四）动用资源储量

经本次资源储量监测，2020 年度矿山动用 A2 煤层资源量 110.91

万吨，其中采出量83.18万吨，损失量27.73万吨。开采范围内损失率25.0%，工作面回采率88%。2020年矿山回采率达到设计指标要求。

（五）保有资源储量

经本次资源储量监测，截至2020年12月31日，采矿许可证范围内（+1660～+1787m水平间）保有资源储量1012.04万吨，其中控制资源量195.78万吨，推断资源量816.26万吨（表1-3）。

本次年报保有资源量详情表（单位：万吨）表1-3

煤层编号	控制资源量	推断资源量
A_6		126
A_5		161
A_3		203.26
A_2	122.78	184
A_1	73	142
合计	195.78	816.26

（六）2021年拟动用量

2021年矿山拟在A_2煤层A202剩余工作面和A203工作面进行回采，拟动用资源储量120万吨，采出量约90万吨。

审查专家组

2021年6月10日

《新疆库车市新疆龟兹矿业有限公司煤矿西井2020年储量年度报告》

核查意见评审专家组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称
程遂欣	原新疆地勘局第九地质大队	高级工程师
王庆明	原自治区自然资源厅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张俊文	中煤科工集团武汉设计研究院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